# 附件2 笔试考生须知

一、**考试时务必携带准考证及有效期内的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（或有效期内临时身份证原件），两证齐全方可入场。**临时身份证明、驾照、电子身份证、社保卡等均不能代替身份证入场。考生需在开考前45分钟进入考点。考试开始30分钟后，不得进入考场参加考试。考试结束前，不得提前交卷退场。

二、请考生自备2B铅笔、橡皮、黑色签字笔，其它物品严禁带入考场座位。考生随身携带的手机、电子产品应关闭电源后与随身物品一起放在考场指定位置，贵重物品请妥善保管，开考后不得相互借用文具。

三、不得要求监考人员解释试题，如发现试卷、答题卡（纸）分发错误或字迹模糊、漏印、错印、有折皱和污点等问题时，应立即举手反映。

四、按试卷要求作答，客观题答案用2B铅笔填涂在答题卡（纸）上，主观题用签字笔在答题纸规定区域作答，超出答题区域作答的无效。

五、考试结束信号发出后，考生应立即停止答题，并将试卷、答题卡（纸）反面朝上放在桌上，经监考人员允许后方可离开考场。

六、考生因个人原因坐错座位，姓名和准考证号以及科目代码填写填涂错误、未按规定使用2B铅笔等导致成绩无效的，后果自负。

七、考生应遵守考场规则和考试纪律，自觉接受安全检查和工作人员管理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工作人员履行职责，扰乱考场秩序。否则，按照《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35号）相关规定处理，情节严重、触犯刑法的移送公安机关处理。

八、考生可以登陆网址（http://zpks.hbhr.com.cn/index.php/reg/signlogin/?EXAMID=2447&falsecode=6）打印准考证、查看相关信息和要求。本准考证为成绩查询及面试资格复审重要凭证，请妥善保存。

九、所有考点均禁止考生车辆进入，不允许考生提前进入考点、查看考场。考生应合理安排行程，务必预留充足的出行时间。